

# 保德县财政局文件

保财农〔2021〕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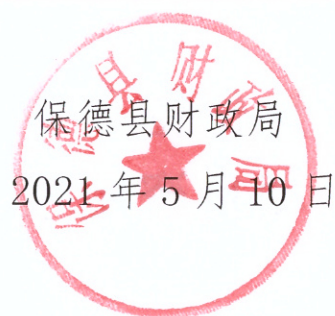
## 关于下达保德县易地扶贫搬迁配套设施 项目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保德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根据保德县脱贫攻坚总指挥部综合办公室《关于下达保德县3200 户户用光伏扶贫电站等项目计划的通知》（保脱贫攻坚指办〔2021〕12 号）及保德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下达保德县易地搬迁配套设施项目计划的通知》（保扶开〔2021〕25 号），现下达你办保德县易地扶贫搬迁配套设施项目资金预算指标329.6 万元。此项资金为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列入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项下执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0302“基础设施建设”项下执行。

请接文后，要监督项目单位按照保德县脱贫攻坚总指挥部综

合办公室《关于下达保德县 3200 户户用光伏扶贫电站等项目计划的通知》（保脱贫攻坚指办〔2021〕12 号）及保德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下达保德县易地搬迁配套设施项目计划的通知》（保扶开〔2021〕25 号）要求使用资金，按照《保德县扶贫资金监管实施方案》（保脱贫攻坚指〔2018〕52 号）落实项目资金监管责任，严格项目资金监管和绩效考核，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项目实施结束后要将项目实施情况报告县脱贫攻坚总指挥部和县财政局。



---

抄送：保德县脱贫攻坚总指挥部。

---

保德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5月10日印发

---